

古希腊文学典籍有了直译本

◎ 林微云

学史上最早的正式书面文学作品，相传为古希腊盲诗人荷马所作。荷马史诗在西方古典文学史中有着不可取代的地位，被认为是最伟大的古代史诗。荷马史诗主要歌颂希腊民族的光荣史迹，赞美勇敢、正义、无私、勤劳等品质，讴歌克服一切困难的乐观精神，肯定人与生活的价值。史诗具有浓厚的宿命论色彩，人与人之间的斗争常常是神与神之间斗争的缩影。在语言上，荷马史诗不乏华丽辞藻，修辞技巧相当成熟，叙事结构也非常合理，荷马善用比喻来描写人物及刻画宏阔的社会、历史场面。

《伊利亚特》全诗共二十四卷，15693行，取材于希腊神话中“不和的金苹果”的传说。相传阿喀琉斯的父母举行婚礼的时候忘记邀请不和女神厄里斯，愤怒的复仇女神在宴席上扔下一个金苹果，上写“赠给最美的女子”，引发天后赫拉、智慧女神阿西娜和爱神阿芙罗狄忒之间的争夺，并最终导致特洛伊战争的爆发。史诗以特洛伊战争中希腊联军统帅阿伽门农夺走勇将阿喀琉斯宠爱的女俘，阿喀琉斯因愤怒而不再参战这一情节为楔子，描写阿喀琉斯的愤怒以及此后五十一天内，特洛伊和希腊军队双方交战，互有伤亡，难分胜负的战争。战争场面宏大，双方交战内容多达全卷的三分之二，最后以阿喀琉斯杀死特洛伊主要将领赫克托耳及其葬礼而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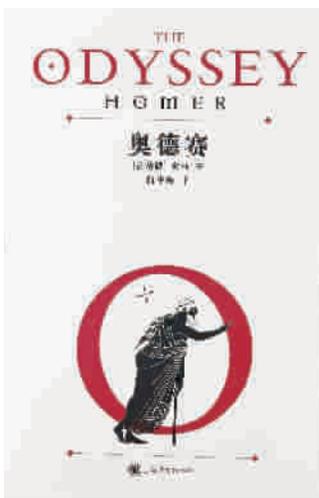
《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主题不同，前者描述“集团军”之间的拼杀，讲述希腊联军与特洛伊军队之间的对决；后者描述一个人漫漫的回家之路，讲述奥德修斯与一大群求婚者之间的对抗。主题的不同决定了情节的不同，情节的不同决定了场境的不同，而场境的不同又部分地决定了解决方式的不同和所用词语、句式和作品风格的不同。总的来讲，《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两部史诗，均文风清雅绚丽，瑰美庄重，又不乏诙谐、幽默的“插曲”，不过因为《伊利亚特》是荷马盛年时的作品，而《奥德赛》是他晚年时期的创作，所以《伊利亚特》更为粗犷雄奇，《奥德赛》略显温谨绵密，但两部史诗的总体格调基本一致，行文迅捷、明快、舒达、高雅、生动、凝练，出色地体现了史诗精神，展示了荷马大家之作的魅力和风范。

古希腊悲剧起源于祭祀酒神狄俄倪索斯的庆典活动，后来这种原始的祭祀活动发展成一种有合唱队伴奏，有演员表演并依靠幕布、背景、面具等塑造环境的艺术样式，这就是西方戏剧的雏形。古希腊戏剧多取材于神话、英雄传说和史诗，题材比较严肃。亚里士多德在《诗学》中专门探讨悲剧的含义，他认为悲剧的目的是要引起观众对剧中人物的怜悯和对变幻无常之命运的恐惧，由此使感情得到净化。悲剧中描写的冲突往往是难

以调和的，具有宿命论色彩，悲剧中的主人公往往具有坚强不屈的性格和英雄气概，却总是在与命运抗争的过程中遭遇失败。

古希腊成就最高的悲剧作家是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三人。埃斯库罗斯已知剧名的作品多达八十几部，但目前只有七部流传于后世，包括《奥瑞斯提亚》三联剧（《阿伽门农》、《奠酒人》和《善好者》）、《乞援人》、《波斯人》、《七将攻忒拜》和《被绑的普罗米修斯》。悲剧多取材于神话，他喜欢用三联剧形式创作，即采用神话中连续发展的三个故事为题材，内容衔接严谨，剧本情节不复杂，但矛盾冲突激烈，抒情色彩浓厚，风格庄严、崇高，人物形象雄伟、高大。他的人物都不是普通人，他们的感情、特性以及他们有力、简短、高雅和生动的语言都超于一般人之上。据说演员穿高底靴和色彩艳丽的服装也是由他而始。他以能够成为荷马传统的一部分而感到光荣。事实上，无论是从思想感情上、气质还是行文风格上来讲，埃斯库罗斯都秉承了荷马的遗风，是最具荷马风范的悲剧诗人。

古希腊文学是从丰富深邃的古希腊神话传说中发展而来的，但荷马史诗中的特洛伊战争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历史的真实反映。《伊利亚特》、《奥德赛》和《埃斯库罗斯悲剧全集》均与古希腊神话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古希腊人创作了许许多多杰出的作品，在思想上和艺术上有着独特的创造，对古罗马文学巨匠如维吉尔、奥维德、荷拉斯、西塞罗等等影响巨大，其灿烂的文化经典，为后人提供了可资效仿和借鉴的明确典范，不愧为经典中的经典。译文社新近推出的《伊利亚特》、《奥德赛》和《埃斯库罗斯悲剧全集》，均由译者陈中梅从希腊文译出，相比坊间流传的从英语转译的译本，更加忠实于原著，也更准确，收藏价值更高，也值得世人一读再读，再三体会经典的永恒魅力。

荷马史诗包括两部长篇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是西方文

《同和里》的市民生态

◎ 沈嘉禄

作家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往往写的是自己的童年。我在王承志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同和里》里，看到处处晃动着他的童年身影。

《同和里》截取了主人公大耳朵成长史中的一段，这是感觉最为敏感、生命最为鲜活、性格成长最为曲折、表达最为率真、荷尔蒙开始勃发的青涩少年，对外部世界、人际关系以及自我的认知、体验过程。不幸的是，这是大耳朵的人生灰色时期，言行举止，性格发展，思维方式，无不打上了特定时期的冰冷印记，然而又是他的幸运，顽劣少年由是变得早熟而坚强，在阵阵痛楚中体验到生活的磨难和荒诞，还有超过他能够承受的温情与想象。一个单亲家庭的男孩，缺乏应有的关爱与教育，生存环境不说特别恶劣，也无论如何谈不上正常和安全。这样的孩子容易误入歧途，而出类拔萃全凭运气，能够在平庸中一路走来应属上上大吉。这在我们这一代人的生命历程中已经获得了无数证明，也被被动地构成这一时代普遍的为史学家、社会学家所忽视的特征。

同和里是典型的上海市民社会，一个相对独立、又与外部世界休戚与共的小世界，这里蚁聚着产业工人和手工业者，尤以后者的生存智慧和江湖规则，无孔不入地体现着上海这座移民城市的旺盛生命力和文化杂糅特性，或者说，不

知不觉中构成了海派文化的一部分。小皮匠（大耳朵的父亲，男孩的对立面，又是领路人）、阿娟（主人公从她身上获得对母性的深化认知与性觉醒，后来成了新疆知青，饱受摧残与凌辱）、陈翠英（差点成为主人公的晚娘）、自产自销甜酒酿的广东嫂嫂（主人公最终认可的继母）、纺织女工、卖黄鱼的家伙、剃头师傅、爆炒米花师傅、卖不干不净小零食的商贩、酱菜店女营业员……还有几位文化程度不一、管理手段比较落后却又立竿见影的里弄干部，构成了弄堂的群像。弄堂口的过街楼、古井旁（以前弄堂大都有一两口井，在自来水引入前为居民供水），其作用类似中国南方农村的“水口”，是自发形成的舆论场、公共空间，也是小说的基本场景。

小说以单一主线进行，故事情节围绕小皮匠孜孜以求寻找一个能为他洗衣烧饭陪他睡觉的女人、重建一个正常家庭而展开。而作为主人公和叙事主体的大耳朵则常常在维持原始生命的艰苦努力中不自觉地与父亲的思想行为发生冲突，形成了戏剧性和荒诞性，致使枝蔓横生，牵引入物入场离场或者贯穿整个过程。随着小说的推进，身怀绝技的小皮匠一步步被逼入困境，这是他没有能力加以思考的，这也可能就是作者想要提示的：小人物在大历史的进程中只是个盲目的跟随者和

承受者。不过，当历史提供了某种机会，他们常常出于一种生存本能和经验，响应和利用社会总动员，借助革命手段去谋求自身利益。这样的人物与故事，在《阿Q正传》里已经被鲁迅深刻地揭示过，在《同和里》中又一次被重演——事实上是在整个中国的重演。最后，当小皮匠像阿Q那样被打回原形，垂头丧气地回归于过街楼下他的地盘，中国平民阶层劳动者的灵魂才回到一具遍体鳞伤的躯体内，整个人也满血复活了，他要寻找的老婆正在向苦命人走近，此时，弄堂之外的世界已然“人间正道是沧桑”，似乎也与他无关了。

这部因为主体叙述天真、细节描写夸张而显得有些滑稽的小说，有许多亮点，高潮部分也表现了大耳朵与广东嫂嫂等人对邪恶力量的抗争，从医院中抢救出备受摧残的阿娟而站上道德的制高点。而我比较在意的是一些江湖规则与个体谋略的冲突。比如外来的皮匠（滨海小白脸）与小皮匠的“比武”，人家是有备而来，企图鸠占鹊巢抢夺地盘，先比文后比武，颇具杨子荣上威虎山接受土匪黑话测试的架势。小皮匠因准备不足钻进了人家的圈套，关键时刻在广东嫂嫂等人的帮助下，凭借不成文的江湖规则，化解了一场危机。这次因抢地盘引发的冲突，与后来小皮匠帮人算命闹出事后，广东嫂嫂摆圆台

面出面打圆场的一场戏，都证明了江湖规则从属于市民文化，是以传统道德和公序良俗为基础的，故而有深远的内在生命力和社会影响力，在处理日常生活矛盾上有着不可低估的重要性与可行性。《同和里》中所有的描写与叙事，都在生动展现离我们并不遥远的市民生态，这正是感动读者的核心价值，也是让读者掩卷遐思时忍不住深入思考的话题。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上海的城市面貌变化巨大，老百姓居住条件大大改善，但同时，老库门弄堂的遗存成为文化界与全社会关注的焦点，有情怀、有责任感的作家对此感到遗憾、忧虑和惆怅。《同和里》出版以来即获得读者和文学圈的好评，说明它的主题契合了当下人们对岁月回望的冲动。小说以“寻找”与“重建”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但当这两个关键词一旦活跃在字里行间，融化在人物行为方式中时，人物命运的起伏、社会生态的变化，无时无刻不在推动王承志击键植字的节奏与心绪。作者慢慢明白：他要修复与重建的，原来就是上海市民社会的生态。或许他还想问一下读者：当我们的居住环境发生根本性改善的时候，我们是否值得为已经瓦解的市民生态感到惋惜？那种相濡以沫、咳唾与闻的人际关系是否应该修复或重建？如果是的话，那么在重建中又应该注入哪种新内涵？

新书推荐

《花是不睡觉的》流丹著，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

此书荣获2016年度“中国最美的书”，是被誉为“中国最好的夜话节目主持人”流丹的随笔集。字里行间，有她的喜怒哀乐，爱恨情仇，感性与理性。除了内容，本书的创新在于：对过去的时光，重新梳理和整合。作者没有以寻常的内容分类，而是以时间为序，用二十四节气的横切面把九年的时空做了切片和对望。在新的秩序里，时间和情绪随时穿越，自由而恍惚。

《帕佩撒旦阿莱佩——液体社会记事》（意大利）翁贝托·埃科著，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除了作为知名的符号语言学权威，埃科还是位积极的公共知识分子，他为多家报纸撰写专栏，透过日常小事进行社会批评。出版于2015年初的《试刊号》是埃科第七本，也是生前最后一部长篇小说。相较于前六本不时点缀着拉丁文、需要具备一定中世纪历史知识或学术背景方能读懂的厚重大部头相比，《试刊号》显得非常轻快，充分展现了埃科的幽默天赋和反讽才华。另一部作品《帕佩撒旦阿莱佩——液体社会记事》则收集了埃科自2000年以来在《快报》周刊专栏里探讨现代社会问题的文章。他指出，现代社会是一个液体的社会，没有坚固的东西作为依靠，是一个失去了所有价值和参照，过分个人主义，缺乏集体，没有归属感的社会。

《东北游记》（美）迈克尔·麦尔著，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此书是《再会，老北京》的作者迈克尔跟随他的中国媳妇，来到东北老家的小村庄中定居三年的真实记录，准确地抓住了中国农村在进入新世纪以来的飞速而深刻的变化。17世纪早期，东北，开始比较频繁地出现在有记载的古代历史中。当时在世界的另一边，莎士比亚正在创作经典戏剧，英格兰的清教徒登陆普利茅斯岩，开始创建美国。也许你不知道这里曾经发生了什么故事，有什么样的过往。作者说，东北的兴衰荣辱，也浓缩了现代中国的起落沉浮。“我很清楚，在东北，能够对中国的过去一探究竟。”

《吾乡食物》刘旭东著，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

散文集《吾乡食物》，其中大多为对故乡食物的回忆描述。文字精短，感情深沉。既为个人生活经历，亦可见时代印记。作者精心而耐心地罗列家乡的食物，在乡愁之外，流淌着对生活的爱和暖意。正如蔡澜所说，最好的美食就是乡愁加滋味。对每一种食物的捡拾，都是一场对过去时光与记忆的重逢。复旦大学教授严锋说：“以感恩和风味酿造的故乡记忆，用温情和舌尖勾勒的民间历史。”“田家自产，母手所出；父兄姊妹所共赏，亲戚邻里所周知。温馨蕴乎寒素，粗品每见至味，岂老饕矜夸，富贵炫耀者可比？重访儿时，感念旧乡之作也，遂成高格。”——评论家 郁元宝如此评价。